**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兰溪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现就**2020-2021年度限额以下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单位入围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确定**5家**备选单位成为2020-2021年度限额以下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备选单位。欢迎能提供以上采购能力的企业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XCXZB-2020-011

二、**组织类型：**自行采购委托代理（非政府采购）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四、服务年限及预算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内容** | **简要技术参数** | **入围家数** |  **限额标准** |
|  1 | 2020-2021年度限额以下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单位入围采购 |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需求》 | 5家 | 单个项目服务费100万元以下 |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特定条件：**

4、投标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核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乙级（含暂定级）及以上资质和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包含招标代理服务内容的独立法人；

5、所派的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

**六、招标文件的发售**：

1、发售时间：**2020年 6 月 1 日至2020年 6 月 8 日；（上午：8：30-11：00 ；下午：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发售地点：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356号锦绣大厦9楼。

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1）现场报名：现场报名需携带报名资料，并现场交纳报名费；2）网上报名：将所有报名所需的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786658630@qq.com），由工作人员审核通过通知交纳报名费，并将缴费凭证截图发送至我公司邮箱。

4、售价：招标文件500元/份，售后不退。

招标文件费汇入账户信息：

户名：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杭州市湖墅支行

账号：1202020609900022785

报名单位需采用电汇/转账方式缴纳文件费，缴费时请备注招标编号（XCXZB-2020-011）

以及单位名称，以免遗漏。

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后至2020年6月19日17：00时前允许潜在投标人前来认购招标文件，但超过本公告“质疑及投拆”款规定时间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将不予受理、答复。

**七、购买招标文件时应提供以下资料**：

 1、经有关部门年检通过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原件或复印件；

2、授权委托书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受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招标文件购买登记表(见附件)；

4、已缴纳文件费截图（若网上报名的）。

 **以上资料均应递交原件和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原件核对后归还），复印件按顺序装订成册。**

**八、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为：**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兰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专栏。

**九、投标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以邮政快递（EMS）的方式或直接送达的方式递交给本项目公证机构（浙江省兰溪市公证处），投标文件寄达截止时间2020年06月22日12:00前，因邮寄快递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能及时送到耽误项目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逾期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任何责任。▲不接受其他快递。

▲包裹外观或直接送达单仅标需标明“兰溪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2021年度限额以下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单位入围采购”，不得显示投标人名称或标志，格式见附件。

浙江省兰溪市公证处联系人（收件人）：叶先生或叶女士

手机：13905898368、13905898797

寄件地址：兰溪市府前路68号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0年6月22日14:30 时在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兰溪市分中心 兰溪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开标室（兰溪市振兴路500号）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不参加现场开标活动。由代理机构核对快递材料并建立钉钉群**（应保证快递面单上的寄件单和直接送达单上的联系人与授权委托书上的授权代表一致）**，开启群视频直播对开标现场情况进行全程直播，公证人员和现场监督人员检查投标文件开启前的密封情况并进行确认。**

 **十一、业务咨询：**

采购单位:兰溪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兰溪市兰江街道振兴路500号企业服务中心8层

联系人：吴杏丽； 联系电话：0579-88893073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356号锦绣大厦9楼

联系人：程婕

联系电话：0571-87699830 传真：0571-88393957

**十二、质疑及投诉**

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招标公告附件所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潜在供应商应当按照本公告规定方式获取招标文件，未按照规定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无权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及投诉。

**招标文件购买记录（500元/本）**

|  |  |  |  |
| --- | --- | --- | --- |
| 招标编号 | XCXZB-2020-011  | ****🗹 **购买招标时间** |  |
| 🗹**投标项目名称** | 2020-2021年度限额以下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单位入围采购 |
| 🗹**投标单位名称** |   |
| 投标单位税号 |  |
| **🗹投标单位地址** |  |
| 🗹**联系人姓名** |  | 🗹**联系电话****（务必填写正确）** |  |
| **传真** |  |
| 🗹**电子邮箱****（务必填写正确）** |  |
| 开票信息 | 注：需要开具增值税发票需提供：名称、税号、账号、开户行、地址、电话信息。普通发票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投标人提供的电子邮箱。 |